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I YUAN HOLDINGS LIMITED

###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5)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開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將錄得顯著虧損。預期虧損主要歸因於(i)在鋼鐵產品毛利率持續受壓的主因下，本集團分佔於中國從事鋼鐵製造及買賣之聯營公司(「該等聯營公司」)之經營虧損；(ii)鑒於中國鋼鐵行業持續低迷，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投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iii)生產及經營成本增加、以及供熱設施使用率未達規模經濟效益，導致本集團的熱能供應分部錄得經營虧損；及(iv)本集團於一間在上海從事地下購物廣場的共同控制實體(「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可能出現減值。上述資料乃基於本集團管理層審閱並考慮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後之初步評估而作出。

本集團有意出售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的全部權益(「可能出售事項」)，而於本公告日期，正與感興趣的買家磋商及討論。倘其落實，預期可能出售事項會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公布交易。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遵照上市規則作出必要披露。

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業績尚未落實，須待本公司核數師及董事會審計及審閱。因此，董事會未能在此階段量化實質的財務影響。本集團本年度之完整全年業績將於本公司之二零一二年年報內披露。在本公司刊發其全年業績公告時，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羅永志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薛健先生及羅永志先生；非執行董事胡翼時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新榮先生、吳志彬先生及賀弋先生組成。